

第 3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 時)

- 1.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 2.審議第 4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

各位同仁請就座，我們繼續開會。(敲槌)第 25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向大會報告，下午議程是宣讀議案交付審查，請議事組宣讀議案。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請看第 3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各項議案交付審查意見表，審查意見表已經放在各位議員的桌上。

一、市政府提案 98 案，民政類、社政類、財經類，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一)，其餘各類原案請參閱市政府提案彙編(二)，包括民政類 1 案；社政類 4 案；財經類 54 案；教育類 15 案；農林類 16 案；交通類 2 案；警消衛環類 2 案；工務類 1 案；法規類 3 案，以上共計 98 案，請交付各委員會審查。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二、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42 案，原案請參閱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包括民政類 4 案；社政類 9 案；財經類 3 案；教育類 5 案，農林類 15 案；交通類 3 案；工務類 3 案，以上共計 42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三、議員提案 318 案，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包括民政類 19 案；社政類 14 案；財經類 7 案；教育類 27 案，農林類 31 案；交通類 55 案；警消衛環類 43 案；工務類 122 案，以上共計 318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曾議長麗燕)：

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接下來審議上次定期大會未及審議之議員提案。從民政類開始，請去年民政委員會召集人李喬如議員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各位議員看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民政類審查意見一覽表，民政類議員提案既有第 1 至 61 號案，共計 61 案，原案請參閱議

員提案彙編（一）及議員提案彙編（續一）委員會審查意見：除第 16 號案送請本會相關組室研究辦理，其餘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民政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審議社政類，請去年社政委員會召集人李眉蓁議員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社政類，編號 1 至 61 號，一共有 61 案，委員會審查意見：除了社政類第 51 號案不予同意外，其餘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接著審議財經類，請去年財經委員會召集人陳美雅議員上報告台。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議員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15 頁財經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 57 號，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一）及彙編（續一），委員會審查意見：除第 14 號案送大會討論外，其餘各案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除第 14 號案有不同意見，等一下再討論外，其餘各案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請 14 號案提案人林于凱議員說明。

林議員于凱：

謝謝主席，這個案子是針對南和興產股份有限公司，因為他在 2014 年的時候把 58% 的股權賣給一個香港亞太置地集團，在台灣成立的公司叫德高置地，這一個德高置地，他用股份進入股東會的方式，實際上面介入南和興產的土地處分。根據 2019 年監察委員高涌誠對於這個案子曾經提出一個調查報告，他指出外資藉由購買本國公司過半比例股權取得經營權後，再處分入股公司原持有之土地方式規避土地法第 17、19、20 條，外國人取得台灣土地必須經過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核准的限制應積極來檢討。

另外一個，就是退休的稅務稽查員黃坤光，他出了一本書叫做捍衛租稅正義，他的內容提到南和興產把土地用證券交易的方式，將增資緩課的股票換發成普通股票的過程當中，把原本股票背面的轉讓時應繳納稅的註記，在註銷的過程當中抹消，這是他在書中提到的，涉及違反稅捐稽徵法第 41 條的漏稅情

節。我要講這兩條，第一個是涉及土地法，它是屬於土地主管機關應該要主動來做調查的部分；第二個，他如果有涉及利用法規去漏稅的這個部分，就是黃坤光這個稽查員在書中所提到的，這應該也是涉及高雄市稅捐的損失，所以應該要來成立調查小組；第三個，如果外資能夠藉由這種繞道取得股權，實際上面進行高雄土地交易的方式，會對於整個高雄市未來的城市發展發生重大的影響。所以我認為這個案子在土地處分上面，有必要由高雄市議會偕同高雄市政府來進行調查，特別是在土地的這個部分，所以我提出這個案子，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請鄭光峰議員發言。

鄭議員光峰：

謝謝議長，這個案子，第一個是私人的公司；第二個，當然議會沒有司法的調查權，不過我覺得尊重同仁這樣的提案，但是我們也要想到，在這個案子裡面涉及到中央的經管會，還有財政部的地政司，所以是不是在這個案子裡面有所釐清，再來提出來，我覺得在議會裡面提出來，還是不太適當，所以請議長做裁示，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第 14 案不同意。（敲槌決議）接著審議教育類，請教育委員會召集人童燕珍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議員提案審查意見一表，第 22 頁教育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編號 114 號案，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一）及彙編（續一），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第 80 號案送請大會公決；二、其餘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除第 80 號案有不同意見，等一下再討論外，其餘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第 80 案，本案經黨團協商，不予同意。（敲槌決議）。接著審議農林類，請去年農林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黃議員秋嫻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議員提案交付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34 頁，農林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 106 號案），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一）及彙編（續一）。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農林委員會議員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 (曾議長麗燕) :

吳議員益政。

吳議員益政 :

主席，我想請會議詢問一下，剛才那個南和興案，因為送大會討論，結果還沒討論，提案人剛說明完，另外鄭議員光峰有不同意見，我想應該要參與討論，怎麼還沒討論就敲過了？就不予同意。如果說要求復議，這個程序怎麼進行？可不可以請議事組說明？

主席 (曾議長麗燕) :

法規許主任請說明。

吳議員益政 :

復議，如果不同意，復議要怎麼進行？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

那就請提復議。

吳議員益政 :

現在我提嗎？還是要？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

因為剛剛在場議員都無異議通過。

吳議員益政 :

還沒問就通過，就敲了。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

沒有反對意見，所以在場的議員都可以提。

吳議員益政 :

我有反對，對呀！我在場呀！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

可以。

吳議員益政 :

在場的才可以。不在場，你就沒有來開會就沒有權利，就是在場不同意剛剛的決議的程序。對不對？我在場，那我須要做什麼程序？還是我現在提？復議？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

提復議，對。

吳議員益政 :

然後呢？再來呢？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那提復議，我們議事規則第 58 條，提出來以後就要徵得在場議員的這個，因為已經有他事相間，所以可以提出來。

吳議員益政：

那我可不可以提出來現在復議，請主席現在裁決？因為南和興是我們高雄市很重要一個企業，但事實上也都知道他的整個…，當然他發展都放著不作為，對高雄市城市發展也是會受限制。但那個過程，因為高雄市最主要的地方收入就是房屋稅和所謂地價稅，和土地相關的稅。這麼大筆的土地整個交易是沒有透過合法程序，那高雄市負債永遠都在負債，都不探討。

我覺得當然有些是中央法令，有些也不代表他違法。但是市議會做為一個監督市政府最重要的一個機構。了解一下他的整個過程，如果說調查小組可以做適當的了解，如果人家沒有不當的，沒有違法，我們也很快一個會期，趕快把這件事情結束，還人家清白。或是有什麼疑慮，該進一步送市政府再繼續查，如果說真的有漏稅的部分，要查也請市政府去查。所以說議會在處理這類事情，並沒有什麼價值，我們也不是什麼司法機關做判斷，我們調查小組只是進一步了解，這麼一個重大的案子，由市議會做一個監督機構，應該有義務去了解一下進度，這是本席的意見，因為還沒有發表，就是主席就過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有經過黨團的協商啦！

吳議員益政：

有經過黨團的協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對呀！

吳議員益政：

林子凱也沒有參加呀！黨團協商照理講，也應該要跟…。

主席（曾議長麗燕）：

因為這個案子在中央。

吳議員益政：

那慶富案也是中央，那我們幹什麼，查什麼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所以我們沒有辦法處理呀！

吳議員益政：

慶富案也是中央的事情多呀！我是覺得說，就算是黨團協商沒錯，我覺得在這個議會還是有各別議員表達，如果說黨團協商當然我們要尊重，我們也會尊

重黨團的協商。但是黨團的協商有沒有把結果給各委員，當然是黨團內部的問題，但是畢竟在這裡該討論的還是可以討論。那至於我認為說，我還是推復議案，那如果說大家都同意沒意見，那就尊重大會，我尊重大會。那這樣子有同意了嗎？提案人有同意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他要經過三分之一出席議員的復議，才能夠復議，才會成立。好，那益政不堅持了，那我們就通過。接下來，審議交通類，請去年交通委員會高議員閔琳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接著請各位議員翻開議員提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47 頁，交通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 108 號案，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一）及彙編（續一）。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交通委員會議員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審議警消衛環類，請去年警消衛環委員會召集人李議員順進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第 59 頁，警消衛環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 105 號案，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二）及彙編（續二）。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警消衛環委員會議員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著審議工務類，請工務委員會召集人江議員瑞鴻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翻開工務類第 71 頁，工務類議員提案，編號 1 至 322 號案，相關原案請參閱議員提案彙編（二）及彙編（續二）。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委員會議員提案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今天的議程到止結束，散會。（敲槌）